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28 股票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11-044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8月17日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7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晓光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计划发行规模

经京都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为830,408,986.87元,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占公司截止201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36.13%,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有关“短期融资券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企业净资产的40%”的规定。

2.短期融资券发行日期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两年)内一次或分期择机发行。

3.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目的

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包括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行短期融资券可适当优化融资结构,实现资金的高效运用。

4.短期融资券期限

在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的有效期内(两年)内,择机分期发行,每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

5.短期融资券发行方式

本次短期融资券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

本次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结果最终确定。

7.短期融资券发行对象

本次短期融资券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发行。

8.承销商

聘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

为了有效的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我国《公司法》、《证券法》、《中国人民银行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①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②签署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③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④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⑤授权代表有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申请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09年11月14日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给予董事会以下相关授权:同意董事会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决定金额占公司人民币10亿元以上(含10亿元)的银行授信和相应的抵押事项;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除外。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考虑上述授权期限即将到期,现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意公司董事会再向股东大会申请以上相关授权事项。具体如下:

同意董事会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决定金额合计人民币10亿元以上(含10亿元)的银行授信和相应的抵押事项;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除外。

授权期限:自2011年11月14日起两年内有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合兴环保包装一体化新建项目暨投资协议事项的议案》。

拟同意郑州合兴在河南郑州市港区南部临空产业园区建设郑州合兴环保包装一体化新建项目及郑州合兴与郑州航空港区管理委员会于2011年8月12日签署《协议》生效,并以郑

州合兴实施本协议相关内容。上述事项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详见于2011年8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郑州合兴环保包装一体化新建项目暨投资协议事项的公告。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福建长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原为福建长信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12,000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调整为为其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同时授权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在上述授权业务相关的法律文本上签署。上述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9月8日(星期三)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全文于2011年8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1-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的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1-029)。

2、召开时间:2011年8月23日上午10:30

3、召开地点:太原市西矿街318号西山大厦九层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 持 人:董事长金智新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5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70,212,2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18%。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温晋红先生 同意1,770,212,2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袁亚强先生 同意1,770,212,29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以上两位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天律师事务所;

2、律师事务所:陈爱珍、裴宏亮;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1-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1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金智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辞职公告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1-022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1年8月23日收到监事曹永久的辞职报告。曹永久先生因在任职期间,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监事会感谢曹永久先生在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

公司监事会将按有关规定尽快提名新的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1-02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原定2011年8月24日披露2011年半年度报告,因文件准备原因推迟披露时间至2011年8月26日。

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辞职公告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11-24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湖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700 证券简称:模塑科技 编号:2011-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8月3日在《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1年8月18日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于2011年8月23日上午9:30分在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8号江南商务大厦三号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曹海波先生主持。

4、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8月23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8月22日15:00-2011年8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6、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6人,代表股份11285416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36.517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0720054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34.6294%;参加网络

投票的股东共计134人,代表股份5835362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1.8882%。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07462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2121%;

反对5387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735%;

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恒同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事务所:潘晋平、王华、张华;

3、结论性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召集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世恒同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4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聘审计机构改制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13 股票简称:中航精机 公告编号:2011-03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机构改制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的公告》(财会[2010]12号)的规定,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机构改制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2月18日取得营业执照。改制后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1年7月20日,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颁发证书编号000094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特此公告。

湖北中航精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将于2011年8月2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审核。公司股票于2011年8月24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发审委审核结果。

特此公告。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8月23日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 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